

长沙市财政局

长财农指〔2020〕25号

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农指〔2019〕94号），现下达你市2020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万元（用于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）。该指标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”，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59999 其他支出”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39999 其他支出”，具体金额见附件。

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使用计划由县制定、奖补项目由县选择、监管责任由县承担。请严格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19〕17号）等政策文件要求，加强财政奖补资金监管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0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及任务分配
表（分发）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长沙市财政局办公室 共印 3 份 2020 年 3 月 25 日印发

附件：

2020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及任务 分配表（分发）



区县（市）	资金（万元）	农村公益设施建设不少于（个）	备注
浏阳市	53	3	
宁乡市	50	3	
合计	103	6	